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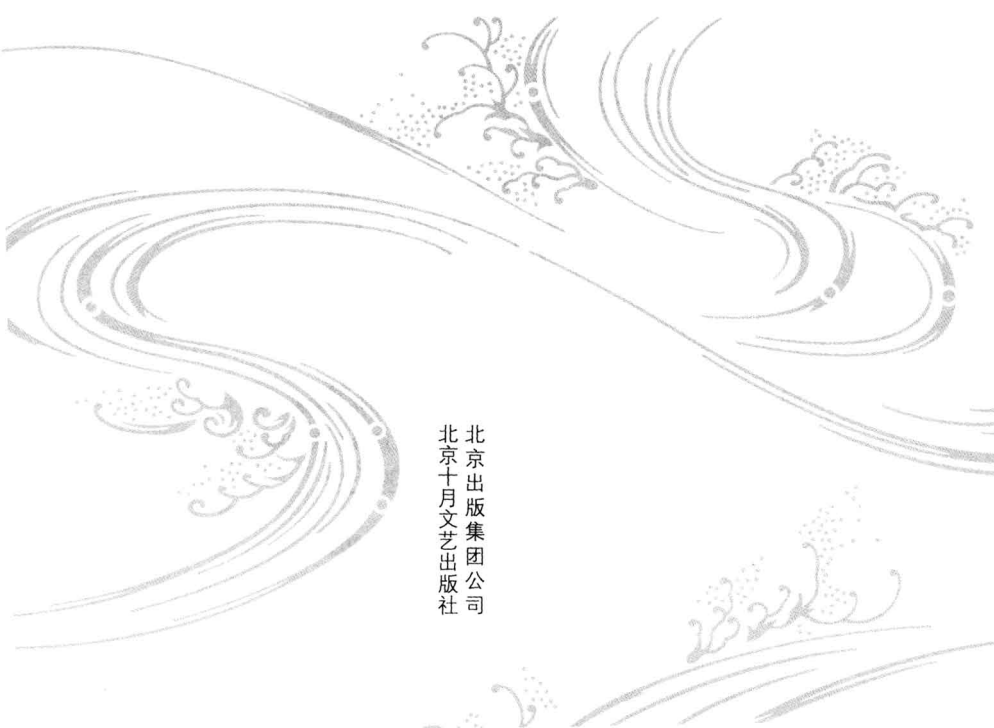


长河 沈从文集

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沈从文集
长河

A stylized line drawing of waves and a boat. The waves are depicted with flowing, curved lines and small dots representing water droplets or foam. A boat is visible in the lower right, with a figure inside. The overall style is minimalist and artistic.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长河/沈从文著.—2版.—北京: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,2013.7
(沈从文集)

ISBN 978-7-5302-1303-2

I. ①长… II. ①沈… III. ①小说集—中国—现代 IV. ①I246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065642号

长 河

CHANGHE

沈从文 著

*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出版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(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)

邮政编码:100120

网址:www.bph.com.cn

新经典文化有限公司发行
新华书店经销
北京彩虹伟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*

880毫米×1230毫米 32开本 12印张 328千字

2013年7月第2版 2013年7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302-1303-2

定价:29.80元

质量监督电话:010-58572393

目 录

- | | |
|-----|----------|
| 1 | 主妇 |
| 13 | 王谢子弟 |
| 31 | 贵生 |
| 50 | 大小阮 |
| 65 | 生存 |
| 72 | 小砦 |
| 90 | 乡城 |
| 97 | 虹桥 |
| 109 | 王嫂 |
| 116 | 看虹录 |
| 129 | 摘星录 |
| 162 | 青色魔 |
| 172 | 主妇 |
| 183 | 赤魔 |
| 188 | 雪晴 |
| 195 | 巧秀和冬生 |
| 209 | 传奇不奇 |
| 225 | 长河 |
| 365 | 附:《长河》自注 |
| 375 | 编后记 |

主 妇

碧碧睡在新换过的净白被单上，一条琥珀黄绸面薄棉被裹着个温暖的身子。长发披拂的头埋在大而白的枕头中，翻过身时，现出一片被枕头印红的小脸，睡态显得安静和平。眼睛闭成一条微微弯曲的线。眼睫毛长而且黑，嘴角边还酿了一小涡微笑。

家中女佣人打扫完了外院，轻脚轻手走到里窗前来，放下那个布帘子，一点声音把她弄醒了。睁开眼看看，天已大亮，并排小床上绸被堆起像个小山，床上人已不见（她知道他起身后到外边院落用井水洗脸去了）。伸手把床前小台几上的四方表拿起，刚六点整。时间还早，但比预定时间已迟醒了二十分。昨天晚上多谈了些闲话，一觉睡去直到同房起身也不惊醒。天气似乎极好，人闭着眼睛，从晴空中时远时近的鸽子唿哨可以推测得出。

她当真重新闭了眼睛，让那点声音像个摇床，把她情感轻轻摇荡着。

一朵眩目的金色葵花在眼边直是晃，花蕊紫油油的，老在变动，无从捕捉。她想起她的生活，也正仿佛是一个不可把握的幻影，时刻在那里变化。什么是真实的，什么是最可信的，说不清楚。她很快乐。想起今天是个希奇古怪的日子，她笑了。

今天八月初五。三年前同样一个日子里，她和一个生活全不相同性格也似乎有点古怪的男子结了婚。为安排那个家，两人坐车从东城跑到西城，从天桥跑到后门，选择新家里一切应用东西，从卧房床铺

到厨房碗柜，一切都在笑着、吵着、商量埋怨着，把它弄到屋里。从上海来的姊姊，从更远南方来的表亲，以及两个在学校里念书的小妹妹，和三五朋友，全都像是在身上钉了一根看不见的发条，忙得轮子似的团团转。纱窗，红灯笼，赏下人用的红纸包封，收礼物用的洒金笺谢帖，全部齐备后，好日子终于到了。正同姊姊用剪子铰着小小红双喜字，预备放到糕饼上去，成衣人送来了一袭新衣。“是谁的？”“小姐的。”拿起新衣跑进新房后小套间去，对镜子试换新衣。一面换衣一面胡胡乱乱的想着：

……一切都是偶然的，彼一时或此一时。想碰头大不容易，要逃避也枉费心力。一年前还老打量穿件灰色学生制服，扮个男子过北平去读书，好个浪漫的想象！谁知道今天到这里却准备扮新娘子，心甘情愿给一个男子作小主妇！

电铃响了一阵，外面有人说话，“东城陈公馆送礼，四个小碟子。”新郎忙匆匆的拿了那个礼物向新房里跑，“来瞧，宝贝，多好看的四个小碟子！你在换衣吗？赶快来看看，送力钱一块吧。美极了。”院中又有人说话，来了客人。一个表姊；一个史湘云二世。人在院中大喉咙嚷，“贺喜贺喜，新娘子隐藏到那里去了？不让人看看新房子，是什么意思？有什么机关布景，不让人看？”“大表姐，请客厅坐坐，姊姊在剪花，等你帮帮忙！”“新人进房，媒人跳墙；不是媒人，无忙可帮。我还有事得走路，等等到礼堂去贺喜，看王大孃跳墙！”花匠又来了。接着是王宅送礼，周宅送礼；一个送的是瓷瓶，一个送的是陶俑。新郎又忙匆匆的抱了那礼物到新房中来，“好个花瓶，好个美人。碧碧，你来看！怎么还不把新衣穿好？不合身吗？我不能进来看看吗？”“嗨，嗨，请不要来，不要来！”另一个成衣人又送衣来了。“新衣又来了。让我进来看看好。”

于是两人同在那小套间里试换新衣，相互笑着，埋怨着。新郎对于当前正在进行的一件事情，虽热心神气间却俨然以为不是一件真正事情，为了必需从一种具体行为上证实它，便想拥抱她一下，吻她一下。“不能胡闹！”“宝贝，你今天真好看！”“唉，唉，我的先生，你

别碰我，别把我新衣揉皱，让我好好的穿衣。你出去，不许在这里捣乱！”“你完全不像在学校里的样子了。”“得了得了。不成不成。快出去，有人找你！得了得了。”外面一片人声，果然又是有人来了。新郎把她两只手吻吻，笑着跑了。

当她把那件浅红绸子长袍着好，轻轻的开了那扇小门走出去时，新郎正在窗前安放一个花瓶。一回头见到了她，笑咪咪的上下望着，“多美丽的宝贝！简直是……”“唉，唉，我的大王，你两只手全是灰，别碰我，别碰我。谁送那个瓶子？”“周三兄的贺礼。”“你这是什么意思？顶喜欢弄这些容易破碎的东西，自己买来不够，还希望朋友也买来送礼。真是古怪脾气！”“一点不古怪！这是我的业余兴趣。你不欢喜这个青花瓶子？”“唉，唉，别这样。快洗手去再来。你还是玩你的业余宝贝，让我到客厅里去看看。大表姊又嚷起来了。”

一场热闹过后，到了晚上。几人坐了汽车回到家里，从××跟踪来的客人陆续都散尽了。大姊姊表演了一出昆剧《游园》，哄着几个小妹妹到厢房客厅里睡觉去了。两人忙了一整天，都似乎十分疲累，需要休息。她一面整理衣物，一面默默的注意到那个朋友。朋友正把五斗橱上一对羊脂玉盒子挪开，把一个青花盘子移到上面去。

像是赞美盘子，又像是赞美她：“宝贝，你真好！你累了吗？一定累极了。”

她笑着，话在心里：“你一定比我更累，因为我看你把那个盘子搬了五次六次。”

“宝贝，今天我们算是结婚了。”

她依然微笑着，意思像在说：“我看你今天简直是同瓷器结婚，一时叫我作宝贝，一时又叫那盘子罐子作宝贝。”

“一个人都得有点嗜好，一有嗜好，总就容易积久成癖，欲罢不能。收藏铜玉，我无财力，搜集字画，我无眼力，只有这些小东西，不大费钱，也不是很无意思的事情。并且人家不要的我来要……”

她依然微笑着，意思像在说：“你说什么？人家不要的你要……”

停停，他想想，说错了话，赶忙补充说道：“我玩盘子瓶子，是人家不要的我要。至于人呢，恰好是人家想要而得不到的，我要终于得到。宝贝，你真想不到几年来你折磨我成什么样子？”

她依然笑着，意思像在说：“我以为你真正爱的，能给你幸福的，还是那些容易破碎的东西。”

他不再说什么了，只是莞尔而笑。话也许对。她可不知道他的嗜好原来别有深意。他似乎追想一件遗忘在记忆后的东西，过了一会，自言自语说：“碧碧，你今年二十三岁，就作了新嫁娘！当你二十岁时想不想到这一天？甜甜的眉眼，甜甜的脸儿，让一个远到不可想象的男子傍近身边来同过日子。他简直是飞来的。多希奇古怪的事情！你说，这是个人的选择，还是机运的偶然？若说是命定的，倘若我不在去年过南方去，会不会有现在？若说是人为的，我们难道真是完全由自己安排的？”

她轻轻的呼了一口气。一切都不宜向深处走，路太远了。昨天或明天与今天，在她思想中无从联络。一切若不是命定的，至少好像是非人为的。此后料不到的事还多着哪。她见他还想继续讨论一个不能有结论的问题，于是说：“我倦了。时间不早了。”

日子过去了。

接续来到两人生活里的，自然不外乎欢喜同负气，风和雨，小小的伤风感冒，短期的离别，米和煤价的记录，搬家，换厨子，请客或赴宴，红白喜事庆吊送礼。本身呢，怀了孕又生产，为小孩子一再进出医院，从北方过南方，从南方又过北方。一堆日子一堆人事倏然而来且悠然而逝。过了三年。寄住在外祖母身边的小孩子，不知不觉间已将近满足两周岁。这个从本身分裂出来的幼芽，不特已经会大喊大笑，且居然能够坐在小凳子上充汽车夫，知道嘟嘟嘟学汽车叫吼。有两条肥硕脆弱的小腿，一双向上飞扬的眉毛，一种大模大样无可不可的随和性情。一切身边的都证明在不断的变化，尤其是小孩子，一个

单独生命的长成，暗示每个新的日子对人赋予一种特殊意义。她不是也随着这川流不息的日子，变成了另外一个人呢？想起时就如同站在一条广泛无涯的湖边一样，有点茫然自失。她赶忙低下头去用湖水洗洗手。她爱她的孩子，为孩子笑哭迷住了。因为孩子，她忘了昨天，也不甚思索明天。母性情绪的扩张，使她显得更实际了一点。

当她从中学毕业，转入一个私立大学里作一年级学生时，接近她的同学都说她“美”。她觉得有点惊奇，不大相信。心想：什么美？少所见，多所怪罢了。有作用的阿谀不准数，她不需要。她于是谨慎又小心的回避同那些阿谀她的男子接近。到后她认识了他。他觉得她温柔甜蜜，聪明而朴素。到可以多说点话时，他告诉她他好像爱了她。话还是和其余的人差不多，不过说得稍稍不同罢了。当初她还以为不过是“照样”的事，也自然照样搁下去。人事间阻，使她觉得对他应特别疏远些，特别不温柔甜蜜些，不理睬他。她在一种谦退逃遁情形中过了两年。在这些时间中自然有许多同学不得体的殷勤来点缀她的学生生活。她一面在沉默里享用这分不大得体的殷勤，一面也就渐成习惯，用着一种期待，去接受那个陌生人的来信。信中充满了谦卑的爱慕，混合了无望无助的忧郁。她把每个来信从头看到末尾，随后便轻轻的叹一口气，把那些信加上一个记号，收藏到一个小小箱子里去了。毫无疑问，那些冗长的信是能给她一点秘密快乐，帮助她推进某种幻想的。间或一时也想回个信，却不知应当如何措词。生活呢，相去太远；性情呢，不易明白。说真话，印象中的他瘦小而羞怯，似乎就并不怎么出色。两者之间，好像有一种东西间隔，也许时间有这种能力，可以把那种间隔挪开，那谁知道。然而她已慢慢的从他那长信习惯于看到许多微嫌鲁莽的字眼。她已不怕他。一点爱在沉默里生长了。她依然不理睬他，不曾试用沉默以外任何方式鼓励过他，很谨慎的保持那个距离。她其所以这样作，与其说是为他，不如说是为另外一些不相干的人。她怕人知道，怕人嘲笑，连自己姊姊也不露一丝儿风。然而这是可能的吗？

自然是是不可能的。她毕了业，出学校后便住在自己家里，他知道

了，计算她对待他应当不同了一点，便冒昧乘了横贯南北的火车，从北方一个海边到她的家乡来看她。一种十分勉强充满了羞怯情绪的晤面，一种不知从何说起的晤面。到临走时，他问她此后作何计划。她告诉他说得过北京念几年书，看看那个地方大城大房子。到了北京半年后，他又从海边来北京看她。依然是那种用微笑或沉默代替语言的晤面。临走时，他又向她说，生活是有各种各样的，各有好处也各有是处的，此后是不是还值得考虑一下？看她自己。一个新问题来到了她的脑子里，此后是到一个学校里去还是到一个家庭里去？她感觉徘徊。末了她想：一切是机会，幸福若照例是孪生的，昨天碰头的事，今天还会碰头。三年都忍受了，过一年也就不会飞，不会跑；——且搁下吧。如此一来当真又搁了半年。另外一个新的机会使她和他成为一个学校的同事。

同在一处时，他向她很蕴藉的说，那些信已快写完了，所以天就让他和她来在一处作事。倘若她不十分讨厌他，似乎应当想一想，用什么方法使他那点痴处保留下来，成为她生命中一种装饰。一个女人在青春时是需要这个装饰的。

为了更谨慎起见，她笑着说，她实在不大懂这个问题，因为问题太艰深。倘若当真把信写完了，那么就不必再写，岂不省事？他神气间有点不高兴，被她看出了。她随即问他，为什么许多很好看的女人他不麻烦，却老缠住她。她又并不是什么美人。事实上她很平凡，老实而不调皮。说真话，不用阿谀，好好的把道理告诉她。

他的答复很有趣，美是不固定无界限的名词，凡事凡物对一个人能够激起情绪引起惊讶感到舒服就是美。她由于聪明和谨慎，显得多情而贞洁，容易使人关心或倾心。他觉得她温和的眼光能驯服他的野心，澄清他的杂念。他认识了很多女子，征服他，统一他，惟她有这种魔力或能力。她觉得这解释有意思。不十分诚实，然而美丽，近于阿谀，至少与一般阿谀不同。她还不大了解一个人对于一个人狂热的意义，却乐于得人信任，得人承认。虽一面也打算到两人再要好一点，接近一点，那点“惊讶”也许就会消失，依然同他订婚而且结

婚了。

结婚后她记着他说的一番话，很快乐的在一分新的生活中过日子。两人生活习惯全不相同，她便尽力去适应。她一面希望在家庭中成一个模范主妇，一面还想在社会中成一个模范主妇。为人爱好而负责，谦退而克己。她的努力，并不白费，在戚友方面获得普遍的赞颂和同情，在家庭方面无事不井井有条。然而恰如事所必至，那贴身的一个人，因相互之间太密切，她发现了他对她那点“惊讶”，好像被日常生活腐蚀，越来越少，而另外一种因过去生活已成习惯的任性处，粗疏处，却日益显明。她已明白什么是狂热，且知道他对她依然保有那种近于幼稚的狂热，但这东西对日常生活却毫无意义，不大需要。这狂热在另一方面的滥用或误用，更增加她的戒惧。她想照他先前所说的征服他，统一他，实办不到。于是间或不免感到一点幻灭，以及对主妇职务的厌倦。也照例如一般女子，以为结婚是一种错误，一种自己应负一小半责任的错误。她爱他又稍稍恨他。他看出两人之间有一种变迁，他冷了点。

这变迁自然是不可免的。她需要对于这个有更多的了解，更深的认识。明白“惊讶”的消失，事极自然，惊讶的重造，如果她善于调整或控制，也未尝不可能。由于年龄或性分的限制，这事她作不到。既昧于两性间在情绪上自然的变迁，当然就在欢乐生活里掺入一点眼泪。因此每月随同周期而来短期的悒郁，无聊，以及小小负气，几乎成为固定的一分。她才二十六岁，还不到能够静静的分析自己的年龄。她为了爱他，退而从容忍中求妥协，对他行为不图了解但求容忍。这容忍正是她厚重品德的另一面。然而这有个限度，她常担心他的行为有一时会溢出她容忍的限度。

他呢，是一个血液里铁质成分太多，精神里幻想成分太多，生活里任性习惯太多的男子。是个用社会作学校，用社会作家庭的男子。也机智，也天真。为人热情而不温柔，好事功，却缺少耐性。虽长于观察人事，然拙于适应人事。爱她，可不善于媚悦她。忠于感觉而忽略责任。特别容易损害她处，是那个热爱人生富于幻想忽略实际的性

格，那分性格在他个人事业上能够略有成就，在家庭方面就形成一个不可救药的弱点。他早看出自己那毛病，在预备结婚时，为了适应另外一个人的情感起见，必需改造自己。改造自己最具体方法，是搁下个人主要工作，转移嗜好，制止个人幻想的发展。他明白玩物丧志，却想望收集点小东小西，因此增加一点家庭幸福。婚后他对于她认识得更多了一点，明白她对他的希望是“长处保留，弱点去掉。”她的年龄，还不到了解“一个人的性格，在某一方面是长处，于另一方面恰好就是短处。”他希望她对他多有一分了解，与她那容忍美德更需要。到后他明白这不可能。他想：人事常常得此则失彼，有所成必有所毁，服从命定未必是幸福，但也未必是不幸。如今既不能超凡入圣，成一以自己为中心的人，就得克制自己，尊重一个事实。既无意高飞，那必需剪除羽翼。三年来他精神方面显得有点懒惰，有点自弃，有点衰老，有点俗气，然而也就因此，在家庭生活中显得多有一点幸福。

她注意到这些时，听他解释到这些时，自然觉得有点矛盾。一种属于独占情绪与纯理性相互冲突的矛盾。她相信他解释的一部分。对这问题思索向深处走，便感到爱怨的纠缠，痛苦与幸福平分，十分惶恐，不知所向。所以明知人生复杂，但图化零为整，力求简单。善忘而不追究既往，对当前人事力图尽责。删除个人理想，或转移理想成为对小孩关心。易言之，就是尽人力而听天命，当两人在熟人面前被人称谓“佳偶”时，就用微笑表示“也像冤家”的意思；又或从人神气间被目为“冤家”时，仍用微笑表示“实是佳偶”的意思。在一般人看来她很快乐，她自己也就不发掘任何愁闷。她承认现实，现实不至于过分委曲她时，她照例是愉快而活泼，充满了生气过日子的。

过了三年。他从梦中摔碎了一个瓶子，醒来时数数所收集的小碟小碗，已将近三百件。那是压他性灵的沙袋，铰他幻想的剪子。他接着记起了今天是什么日子，面对着尚在沉睡中的她，回想起三年来两人的种种过去。因性格方面不一致处，相互调整的努力，因力所不

及，和那意料以外的情形，在两人生活间发生的变化。且检校个人在人我间所有的关系，某方面如何种下了快乐种子，某方面又如何收获了些痛苦果实。更无怜悯的分析自己，解剖自己，爱憎取予之际，如何近于笨拙，如何仿佛聪明。末后便想到那种用物质嗜好自己剪除羽翼的行为，看看三年来一些自由人的生活，以及如昔人所说“跛者不忘履”，情感上经常与意外的斗争，脑子渐渐有点糊涂起来了。觉得应当离开这个房间，到有风和阳光的院子里走走，就穿上衣，轻轻的出了卧房。到她醒来时，他已在院中水井边站立一点钟了。

他在井边静静的无意识的觑着院落中那株银杏树，看树叶间微风吹动的方向。辨明风向那方吹，应向那方吹，俨然就可以借此悟出人生的秘密。他想，一个人心头上的微风，吹到另外一个人生活里去时，是偶然还是必然？在某种人常受气候年龄环境所控制，在某种人又似乎永远纵横四溢，不可范围。谁是最合理的？人生的理想，是情感的节制恰到好处，还是情感的放肆无边无涯？生命的取与，是昨天的好，当前的好，还是明天的好？

注目一片蓝天，情绪作无边岸的游泳，仿佛过去未来，以及那个虚无，他无往不可以自由前去。他本身就是一个抽象。直到自觉有点茫然时，他才知道自己原来还是站在一个葡萄园的井水边。他摘了一片叶子在手上，想起一个贴身的她，正同葡萄一样，紧紧的植根泥土里，那么生活贴于实际。他不知为什么对自己忽然发生了一点怜悯，一点混合怜悯的爱。“太阳的光和热给地上万物以生命悦乐，我也能够这样作去，必需这样作去。高空不是生物所能住的，我因此还得贴近地面。”

躺在床上的她稍稍不同。

她首先追究三年来属于物质环境的变迁，因这变迁而引起的轻微惆怅与轻微惊讶。旋即从变动中的物质的环境，看出有一种好像毫不改变的东西。她觉得希奇（似乎希奇）。原来一切在寒暑交替中都不

同了，可是个人却依然和数年前在大学校里读书时差不多。这种差不多的地方，从一些生人熟人眼色语言里可以证明，从一面镜子中也可以证明。

她记起一个朋友提起关于她的几句话，说那话时朋友带着一种可笑的惊讶神气。“你们都说碧碧比那新娘子表妹年纪大，已经二十六岁，有了个孩子。二十六岁了，谁相信？面貌和神气，都不像个大人，小孩子已两岁，她自己还像个孩子！”

一个老姑母说的笑话更有意思：“碧碧，前年我见你，年纪像比大弟弟小些；今年我看你，好像比五弟弟也小些了。你作新娘子时比姊姊好看，生了孩子，比妹妹也好看了。你今年二十六岁，我看只是二十二岁。”

想起这些话，她觉得好笑。人已二十六岁，再过四个足年就是三十，一个女子青春的峰顶，接着就是那一段峻急下坡路；一个妇人，一个管家婆，一个体质日趋肥硕性情日变随和的中年太太，再下去不远就是儿孙绕膝的老祖母。一种命定的谁也不可避免的变化。虽然这事在某些人日子过得似乎特别快，某些人又稍慢一些，然而总得变化！可是如今看来，她却至少还有十个年头才到三十岁关口。在许多人眼睛里因为那双眼睛同一张甜甜的脸儿，都把她估计作二十二到二十四岁。都以为她还是在大学里念书。都不大相信她会作了三年主妇，还有了个两岁大孩子。算起来，这是一个如何可笑的错误！这点错误却俨然当真把她年龄缩小了。从老姑母戏谑里，从近身一个人的狂热里，都证明这错误是很自然的，且将继续下去的。仿佛虽然岁月在这个广大人间不息的成毁一切，在任何人事上都有新和旧的交替，但间或也有例外，就是属于个人的青春美丽的常驻。这美丽本身并无多大意义，尤其是若把人为的修饰也称为美丽的今日。好处却在过去一时，它若曾经激动过一些人的神经，缠缚着一些人的感情，当前还好好保存，毫无损失。那些陌生的熟习的远远近近的男子因她那青春而来的一点痴处，一点卤莽处，一点从淡淡的友谊而引起的忧郁或沉

默，一点从微笑或一瞥里新生的爱，都好好保存，毫无损失。她觉得快乐。她很满意自己那双干净而秀气浅褐颜色的小手。她以为她那眉眼耳鼻，上帝造作时并不十分马虎。她本能的感觉到她对于某种性情的熟人，能够煽起他一种特别亲切好感，若她自愿，还可给予那些陌生人一点烦恼或幸福（她那对于一个女子各种德性的敏感，也就因为从那各种德性履行中，可以得到旁人对她的赞颂，增加旁人对她的爱慕）。她觉得青春的美丽能征服人，品德又足相副，不是为骄傲，不是为虚荣，只为的是快乐；美貌和美德，同样能给她以快乐。

其时她正想起一个诗人所说的“日子如长流水逝去，带走了这世界一切，却不曾带走爱情的幻影，童年的梦，和可爱的人的笑和颦。”有点害羞，似乎因自己想象的荒唐处而害羞。他回到房中来了。

她看他那神色似乎有点不大好。她问他说：

“怎么的？不记得今天是什么日子了吗？为什么一个人起来得那么早，悄悄跑出去？”

他说：“为了爱你，我想起了许多我们过去的事情。”

“我呢，也想起许多过去的事情。吻我。你瞧我多好！我今天很快乐，因为今天是我们两个人最可纪念的一天！”

他勉强微笑着说：“宝贝，你是个好主妇。你真好，许多人都觉得你好。”

“许多人，许多什么人？人家觉得我好，可是你却不大关心我，不大注意我。你不爱我！至少是你并不整个属于我。”她说的话虽挺真，却毫无生气意思。故意装作不大高兴的神气，把脸用被头蒙住，暗地里咕咕笑着。

一会儿猛然把绸被掀去，伸出两条圆圆的臂膀搂着他的脖子，很快乐的说道：“宝贝，你不知道我如何爱你！”

一缕新生忧愁侵入他的情绪里。他不知道自己应当如何来努力，就可以使她高兴一点，对生活满意一点，对他多了解一点，对她自己也认识清楚一点。他觉得她太年青了，精神方面比年龄尤其年青。因

此她当前不大懂他，此后也不大会懂他。虽然她爱他，异常爱他。他呢，愿意如她所希望的“完全属于她”，可是不知道如何一来，就能够完全属于她。

廿五年作于北平

廿六年五月改

本篇发表于1937年3月15日《月报》第1卷第3期。署名沈从文。作者以《主妇》为篇名写过多篇小说，这是其中之一。

王谢子弟

七爷等信信不来，心里着急，在旅馆里发脾气。房中地板上到处抛得有香烟头，好像借此表示要不负责一切不负责的意思。

算算日子，已经十九，最末一个快信也寄了七天，电报去了两天。盼回信还无回信。七爷以为家中妇人女子无见识，话犹可说，男子可不该如此。要办事就得花钱，吝啬应当花的钱，是缺少常识，是自私。

“什么都要钱！什么都要钱！这鬼地方那比家乡，住下来要吃的，捉一只肥鸡杀了，就有汤喝。闷气时上街走走，再到万寿宫公益会和老道士下一盘棋，一天也就过去了。这是天津！一走动就得花钱，怕走坐下来也得花钱，你就不吃不喝躺到床上去，还是有人伸手向你耍钱！”

七爷把这些话写在信上，寄给湖北家里去，也寄给杭州住家的两个堂兄，都没有结果，末了只好拿来向跟随茅大发挥。

其时茅大在七爷身边擦烟嘴，顺口打哇哇说：“可不是！好在还亏七爷，手捏得紧紧的，花一个是一个，从不落空。若换个二爷来，恐怕早糟了。”

七爷牢骚在茅大方面得了同情后，接口说：“我知道我凡事打算，你们说不得一背面就会埋怨我（学茅大声气）：‘得了，别提我家七爷吧，一个钉子一个眼，一个钱一条命。要面子，待客香烟五五五，大炮台，不算阔，客一走，老茅，哈德门！真是吝啬鬼！’我不